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田湾核电站 5-6 号机组 U5C4、U5C5、U5C6、U6C4、U6C5 换料堆芯设计校算服务项目已审批，资金来源已落实。招标人为江苏核电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招标人委托，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编号

JSJD-FW-GKZB-23-0564

2.2 招标项目名称

田湾核电站 5-6 号机组 U5C4、U5C5、U5C6、U6C4、U6C5 换料堆芯设计校算服务项目

2.3 招标项目概括

江苏核电有限公司拟将田湾核电站 5-6 号机组 U5C4、U5C5、U5C6、U6C4、U6C5 换料堆芯校算服务项目相关工作通过公开招标方式承包给有资质的单位。

2.4 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为：按照本技术规格书要求完成甲方核电厂指定循环的换料设计校算，提供必要的工程现场服务、运行指导、建议和堆芯跟踪的技术支持。

2.5 项目实施地点

乙方自行安排地点。

2.6 服务期限

计划工期：计划服务 U5C4、U5C5、U5C6、U6C4、U6C5 共五个燃料循环换料堆芯设计校算服务工作，预计开始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20 日，结束时间为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具体开始日期以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通知之日起。

2.7 质量标准

具体详见技术规格书。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投标投标人应满足以下要求：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和履行合同能力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具有履行合同所必要的财务、技术、采购及组织能力，有资格和能力完成本招标相关服务。具有政府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如营业执照不是三证合一的，还应具有政府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投标人与签订合同法人必须为同一企业，名称保证一致，否则视为弃标。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售价：本项目共 1 个包，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包 1:田湾核电站 5-6 号机组 U5C4、U5C5、U5C6、U6C4、U6C5 换料堆芯设计校算服务项目售价:200.00 元整，售后款项不予退还。

招标人(代理机构)收款银行名称：见招标公告附件

开户单位：见招标公告附件

收款账号：0000000000

投标人须在汇款单上注明：“项目名称缩写及参加的分包”。

4.2 发售时间：2023年06月01日15时30分—2023年06月08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

4.3 招标文件发售方式：电子版招标文件将在中国核工业集团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nncecp.com>）进行发布。有意向的投标人在中国核工业集团电子采购平台已经注册的，可直接登录参与本项目投标；尚未在中国核工业集团电子采购平台注册的，应于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在中国核工业集团电子采购平台完成在线注册后登录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登录后点击“我要参与”，选择要参与的项目（XXXX采购项目），按照《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完成付费后即可下载招标文件（见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务必扫描招标公告附件内的二维码，支付标书费用。**

中国核工业集团电子采购平台将在发售期结束后自动关闭参与入口，未能按时完成参与、购买招标文件相关工作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

4.5 其他事项说明

未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有文件证明下列情形的除外：

- （1）作为投标人的办事处或分公司代为购买标书的；
- （2）购买标书的厂家在投标截止前因兼并、重组上市等原因导致公司名称变化的。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上海市黄浦区南苏州路333号华隆大厦16楼A座。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3年06月27日09时00分。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地点递交，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核工业集团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nncecp.com>）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江苏核电有限公司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

地址：/

联系人：戴晨冬

电话：021-63618439

电子邮件：cneicso@126.com

招标文件异议接收人：戴晨冬

电话：021-63618439

电子邮件：cneicso@126.com

8 其他说明

8.1 投标人须遵守招标人的保密规定（见投标保密承诺函）。

8.2 对于其它公司利用本公司发布的招标信息进行诈骗的行为，本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人权利。

9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9.1 投标报名资料查验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投标人最终资格的确认以评标委员会组织的资格后审为准。

9.2 本项目接受邮寄方式提交投标文件。

邮寄信息：上海市黄浦区南苏州路 333 号华隆大厦 16 楼 A 座，戴晨冬收，
021-63618439。

招标人：江苏核电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中核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

2023 年 06 月 01 日

